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3024)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98 號
電 話：(03)451-5494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61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一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無形資產	附註六(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653 號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憶聲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憶聲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憶聲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憶聲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憶聲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憶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受整體產業環境及公司之營運狀況影響，管理階層係以使用價值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因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且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其估計結果對評估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並評估管理階層所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減損跡象。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3. 評估及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過程中涉及之不確定性及相關假設，並考量相關揭露之足夠性。

無形資產-商標權減損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無形資產-商標權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無形資產-商標權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無形資產。

憶聲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以之歌林商標權為主，對於憶聲公司而言，其以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衡量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減損之依據。因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涉及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而編製預測所採用之假設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之影響重大，進而影響商標權減損之估計，故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對該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確認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與營運部門提供未來年度預算一致。
2. 瞭解管理階層針對未來展望所預測之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過程及依據。
3. 評估管理階層所聘任之評價專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
4. 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市場風險溢酬、證券風險溢酬及規模風險溢酬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前期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憶聲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憶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憶聲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憶聲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憶聲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憶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

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憶聲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憶聲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憶聲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吳漢期

林雅慧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9 日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716	1	\$ 57,243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004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66,166	5	87,312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77,504	2	71,200	2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87,530	2	67,75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及七	30,326	1	89,912	3
130X	存貨	六(六)及八	274,967	8	155,812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603	1	24,25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05,816</u>	<u>20</u>	<u>553,493</u>	<u>1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339,465	65	2,143,344	6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56,884	2	57,992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8,632	-	11,26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115,086	3	210,016	6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18,778	6	223,87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36,380	4	151,643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29	-	5,72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91,454</u>	<u>80</u>	<u>2,803,849</u>	<u>84</u>
1XXX	資產總計		<u>\$ 3,597,270</u>	<u>100</u>	<u>\$ 3,357,342</u>	<u>100</u>

(續次頁)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312,963	9	\$ 474,027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843	-	2,972	-
2180	應付帳款	七	50,495	1	34,16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及七	87,700	2	67,79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6,678	-	3,83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107	1	28,09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77,786</u>	<u>13</u>	<u>610,884</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60,000	5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六)	176	-	91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06,081	3	113,39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168	-	7,57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5,627	-	5,86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4,052</u>	<u>8</u>	<u>127,748</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761,838</u>	<u>21</u>	<u>738,632</u>	<u>2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2,771,575	77	2,771,575	8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1,602	-	1,60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24,671	1	20,30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9,553	7	204,418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778	6	69,785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三)	(416,747)	(12)	(448,971)	(13)
3XXX	權益總計		<u>2,835,432</u>	<u>79</u>	<u>2,618,710</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597,270</u>	<u>100</u>	<u>\$ 3,357,34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彭亭玉



經理人：彭亭玉



會計主管：黃春蘭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571,538	100	\$ 595,3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七)及七	(470,461)	(82)	(475,928)	(80)		
5900 營業毛利		101,077	18	119,400	2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8,542)	(16)	(72,692)	(12)		
6200 管理費用		(86,894)	(15)	(58,268)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	-	(1,1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5,435)	(31)	(132,075)	(22)		
6900 營業損失		(74,358)	(13)	(12,67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54	-	9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19,319	3	20,73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2,056)	-	(8,81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6,972)	(1)	(8,063)	(1)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1,367)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92,593	51	67,247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3,038	53	59,841	10		
7900 稅前淨利		228,680	40	47,166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0,140)	(3)	(1,070)	-		
8200 本期淨利		\$ 208,540	37	\$ 46,096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78	-	(\$ 1,6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82,428	15	(28,305)	(5)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855	-	(1,06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6)	-	33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4,585	15	(30,699)	(5)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860)	(11)	24,065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173	2	(4,81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8,687)	(9)	19,25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5,898	6	(\$ 11,44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4,438	43	\$ 34,649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5		\$ 0.1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5		\$ 0.1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彭亭玉



經理人：彭亭玉



會計主管：黃春蘭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益	權	益	總額
109 年度												
1月1日餘額	\$ 2,771,575	\$ 259	\$ 14,828	\$ 204,418	\$ 92,531	(\$ 489,535)	\$ 49,617					\$ 2,643,693
本期淨利	-	-	-	-	46,096	-	-	-				46,0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94)	19,252	(28,305)	(11,447)				(11,4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702	19,252	(28,305)	34,649				34,649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73	-	(5,4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975)	-	-	(60,975)				(60,97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343	-	-	-	-	-	1,343				1,343
12月31日餘額	\$ 2,771,575	\$ 1,602	\$ 20,301	\$ 204,418	\$ 69,785	(\$ 470,283)	\$ 21,312	\$ 2,618,710				\$ 2,618,710
110 年度												
1月1日餘額	\$ 2,771,575	\$ 1,602	\$ 20,301	\$ 204,418	\$ 69,785	(\$ 470,283)	\$ 21,312	\$ 2,618,710				\$ 2,618,710
本期淨利	-	-	-	-	208,540	-	-	208,540				208,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57	(48,687)	82,428	35,898				35,8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0,697	(48,687)	82,428	244,438				244,438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70	-	(4,37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5,135	(35,135)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716)	-	-	(27,716)				(27,7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保留盈餘	六(三)	-	-	-	1,517	-	(1,517)	-				-
12月31日餘額	\$ 2,771,575	\$ 1,602	\$ 24,671	\$ 239,553	\$ 214,778	(\$ 518,970)	\$ 102,223	\$ 2,835,432				\$ 2,835,4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彭亭玉



經理人：彭亭玉



會計主管：黃春蘭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8,680	\$ 47,1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七)	10,486	9,10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七)	6,595	6,21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	12,4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六(二十五)	(4)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55)	(97)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5,929)	(7,6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6,972	8,0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六(七)	(292,593)	(67,2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	(57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2,7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
應收帳款		(19,770)	16,590
其他應收款		59,586	15,916
存貨		(25,370)	38,064
其他流動資產		5,661	(7,14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9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71	(835)
應付帳款		16,332	(5,288)
其他應付款		20,192	3,338
負債準備		(737)	(1,320)
其他流動負債		(11,989)	13,9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551)	76,111
收取之利息		155	97
收取之股利		43,395	135,408
支付之利息		(6,972)	(8,185)
支付之所得稅		(9)	(1,7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018	201,714

(續次頁)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資產價款		\$ 3,574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6,304)	(72,4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112)	(9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642)	(47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00,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28,6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33,59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0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50)	(168,0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16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161,064)	(17,73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30,14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139	6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5,054)	(3,668)
發放現金股利		(27,716)	(60,9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695)	(52,1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527)	(18,4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243	75,6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716	\$ 57,2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彭亭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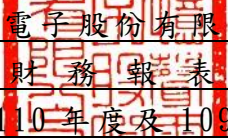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彭亭玉



會計主管：黃春蘭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21 日，於民國 91 年 8 月由櫃檯買賣中心轉為上市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液晶顯示器、各種電器及家電之買賣業務及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公司個體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本公司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

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建造期間(在建房地)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成本之結轉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

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觀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56年
機器設備	3年～ 10年
辦公設備	3年～ 10年
其他	3年～ 6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3~66年。

(十七)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專利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專利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50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影音電子產品、各種家電製品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客戶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待退回產品權利(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產品於運抵前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係銷售佣金)，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已將新型冠狀病毒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未有重大會計政策判斷之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投資詳附註六(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無形資產-商標權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5	\$ 8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46,261</u>	<u>56,361</u>
	<u>\$ 46,716</u>	<u>\$ 57,24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因銀行借款致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者，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77,504及\$71,200，已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00	\$ -
評價調整	<u>4</u>	<u>-</u>
	<u>\$ 4,004</u>	<u>\$ -</u>

1.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況。
2.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63,943	\$ 66,000
評價調整	<u>102,223</u>	<u>21,312</u>
	<u>\$ 166,166</u>	<u>\$ 87,312</u>

1. 本公司選擇將數策略性投資之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6,166 及\$87,312。
2.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分別為\$82,428 及\$21,312。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6,166 及\$87,312。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應公司財務規劃擬於公開市場出售興櫃公司股票 5,100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第二季出售 159 仟股，處分價款為\$3,574，處分利益為\$1,517，已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況。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4,295	\$ 10,49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8,019	62,047
減：備抵損失	(4,784)	(4,785)
	<u>\$ 87,530</u>	<u>\$ 67,759</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89,188。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4,718	\$ 164,333
其他	<u>77</u>	<u>48</u>
	\$ 104,795	\$ 164,381
減：備抵損失	(<u>74,469</u>)	(<u>74,469</u>)
	<u>\$ 30,326</u>	<u>\$ 89,912</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六) 存貨

	<u>110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評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製成品	\$ 13	(\$ 6)	\$ 7
商品	170,894	(4,356)	166,538
在途存貨	14,637	-	14,637
在建房地	<u>93,785</u>	<u>-</u>	<u>93,785</u>
	<u>\$ 279,329</u>	<u>(\$ 4,362)</u>	<u>\$ 274,967</u>

	<u>109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評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製成品	\$ 124	(\$ 31)	\$ 93
商品	150,322	(3,111)	147,211
在途存貨	<u>8,508</u>	<u>-</u>	<u>8,508</u>
	<u>\$ 158,954</u>	<u>(\$ 3,142)</u>	<u>\$ 155,81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貨成本	\$ 424,831	\$ 430,325
存貨評價損失	1,220	848
其他	<u>44,410</u>	<u>44,755</u>
	<u>\$ 470,461</u>	<u>\$ 475,928</u>

本公司以存貨-在建房地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ACTION ASIA LTD. (AAL)	\$ 1,130,069	\$ 1,100,037
ALMOND GARDEN CORP. (AGC)	993,334	827,753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亞憶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065	193,345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28,997</u>	<u>22,209</u>
	<u>\$ 2,339,465</u>	<u>\$ 2,143,344</u>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ACTION ASIA LTD. (AAL)	\$ 67,715	\$ 38,741
ALMOND GARDEN CORP. (AGC)	226,225	30,792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亞憶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280)	(5,278)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4,933</u>	<u>2,992</u>
	<u>\$ 292,593</u>	<u>\$ 67,247</u>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增加投資華憶建設\$100,000，增加股數為 10,000 仟股。

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係按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5.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41,945	\$ 39,435	\$ 7,225	\$ 3,414	\$ -	\$ 92,019
累計折舊	-	(27,729)	(3,331)	(2,967)	-	(34,027)
	<u>\$ 41,945</u>	<u>\$ 11,706</u>	<u>\$ 3,894</u>	<u>\$ 447</u>	<u>\$ -</u>	<u>\$ 57,992</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41,945	\$ 11,706	\$ 3,894	\$ 447	\$ -	\$ 57,992
增添	-	276	-	-	2,836	3,112
重分類	-	(462)	-	-	-	(462)
折舊費用	-	(1,664)	(1,340)	(234)	(520)	(3,758)
期末餘額	<u>\$ 41,945</u>	<u>\$ 9,856</u>	<u>\$ 2,554</u>	<u>\$ 213</u>	<u>\$ 2,316</u>	<u>\$ 56,884</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41,945	\$ 38,711	\$ 7,225	\$ 3,334	\$ 2,836	\$ 94,051
累計折舊	-	(28,855)	(4,671)	(3,121)	(520)	(37,167)
	<u>\$ 41,945</u>	<u>\$ 9,856</u>	<u>\$ 2,554</u>	<u>\$ 213</u>	<u>\$ 2,316</u>	<u>\$ 56,88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106,762	\$ 52,565	\$ 7,225	\$ 3,414	\$ 3,159	\$ 19,552	\$ 192,677
累計折舊	<u>-</u>	<u>(34,776)</u>	<u>(1,991)</u>	<u>(2,679)</u>	<u>(3,159)</u>	<u>-</u>	<u>(42,605)</u>
	<u>\$ 106,762</u>	<u>\$ 17,789</u>	<u>\$ 5,234</u>	<u>\$ 735</u>	<u>\$ -</u>	<u>\$ 19,552</u>	<u>\$ 150,072</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106,762	\$ 17,789	\$ 5,234	\$ 735	\$ -	\$ 19,552	\$ 150,072
增添	-	99	-	-	-	-	99
處分	-	-	-	-	(3,159)	-	(3,159)
重分類	(64,817)	(4,146)	-	-	-	(19,552)	(88,515)
折舊費用	<u>-</u>	<u>(2,036)</u>	<u>(1,340)</u>	<u>(288)</u>	<u>3,159</u>	<u>-</u>	<u>(505)</u>
期末餘額	<u>\$ 41,945</u>	<u>\$ 11,706</u>	<u>\$ 3,894</u>	<u>\$ 447</u>	<u>\$ -</u>	<u>\$ -</u>	<u>\$ 57,992</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41,945	\$ 39,435	\$ 7,225	\$ 3,414	\$ -	\$ -	\$ 92,019
累計折舊	<u>-</u>	<u>(27,729)</u>	<u>(3,331)</u>	<u>(2,967)</u>	<u>-</u>	<u>-</u>	<u>(34,027)</u>
	<u>\$ 41,945</u>	<u>\$ 11,706</u>	<u>\$ 3,894</u>	<u>\$ 447</u>	<u>\$ -</u>	<u>\$ -</u>	<u>\$ 57,992</u>

1. 本公司 109 年度對不動產之重分類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以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影印機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7,638	\$ 9,471
運輸設備	994	1,789
	<u>\$ 18,632</u>	<u>\$ 11,260</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326	\$ 3,249
運輸設備	795	597
	<u>\$ 5,121</u>	<u>\$ 3,846</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2,493 及 \$2,38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0	\$ 29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85	11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15	208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054 及 \$4,285。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築物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之全部或部分轉租、分租及質押等限制與約定事項。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5,903 及 \$5,836 之租金收入。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4,842	\$ 3,237
第2年	1,396	2,134
第3年	-	335
	<u>\$ 6,238</u>	<u>\$ 5,706</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建築中之投資性 不動產</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68,691	\$ 58,585	\$ 119,154	\$ 246,4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414)	-	(36,414)
	<u>\$ 68,691</u>	<u>\$ 22,171</u>	<u>\$ 119,154</u>	<u>\$ 210,016</u>
12月31日	\$ 68,691	\$ 22,171	\$ 119,154	\$ 210,016
重分類	15,107	462	(108,892)	(93,323)
折舊費用	-	(1,607)	-	(1,607)
12月31日	<u>\$ 83,798</u>	<u>\$ 21,026</u>	<u>\$ 10,262</u>	<u>\$ 115,086</u>
12月31日				
成本	\$ 83,798	\$ 59,584	\$ 10,262	\$ 153,6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558)	-	(38,558)
	<u>\$ 83,798</u>	<u>\$ 21,026</u>	<u>\$ 10,262</u>	<u>\$ 115,086</u>

註：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之重分類請詳下述說明。

109年					
		建築中之投資性			
		土地	房屋及建築	不動產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0,166	\$ 60,244	\$ -	\$ 130,4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5,961)	-	(35,961)
	\$	<u>70,166</u>	<u>\$ 24,283</u>	<u>\$ -</u>	<u>\$ 94,449</u>
1月1日					
成本	\$	70,166	\$ 24,283	\$ -	\$ 94,449
增添		-	-	28,648	28,648
重分類	(1,475)	(516)	90,506	88,515
折舊費用		-	(1,596)	-	(1,596)
12月31日	\$	<u>68,691</u>	<u>\$ 22,171</u>	<u>\$ 119,154</u>	<u>\$ 210,016</u>
12月31日					
成本	\$	68,691	\$ 58,585	\$ 119,154	\$ 246,4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414)	-	(36,414)
	\$	<u>68,691</u>	<u>\$ 22,171</u>	<u>\$ 119,154</u>	<u>\$ 210,016</u>

1.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將所持有位於中壢中工段 239、240-1 地號及有元來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中工段 241 地號合建開發「憶聲智匯科技園區」，委託子公司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開發興建事宜，並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並將該項不動產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2. 本公司於 110 年第二季起針對「憶聲智匯科技園區」之開發案，重新擬定未來營運目的，並於 110 年第二季由子公司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委由海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銷售。依據 IAS40 號公報所示因對於不動產之用途改變始，企業始應將其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至在建房地（表列「存貨」科目）。
3. 本公司申請變更規畫提供容積案，業已取得經濟部核准在案，根據協議容積增量建物產權轉讓限制，應保留 21.29%比例之保留戶，且五年內未經經濟部同意，不得將前開容積增量建物產權轉讓予他人。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保留金額為\$15,107(表列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89,310(表列投資性不動產-建築中之投資性不動產)，未保留金額為\$386,025(表列存貨-在建房地)。
4.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793	\$ 5,727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334	\$ 2,577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53	\$ 1,133

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房仲業附近成交價資訊或查詢時價登錄資訊評估而得，並考量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而得。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房仲業附近成交價資訊或查詢時價登錄資訊評估及採用獨立評價專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第三等級輸入值進行評價而得，並考量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而得。前述獨立專家之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為估價方法。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483,653 及 \$1,057,383。

7.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無形資產

	110年			
	歌林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295,711	\$ 276	\$ 1,858	\$ 297,845
累計攤銷	(71,928)	(276)	(1,767)	(73,971)
	<u>\$ 223,783</u>	<u>\$ -</u>	<u>\$ 91</u>	<u>\$ 223,874</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223,783	\$ -	\$ 91	\$ 223,874
增添	317	-	325	642
攤銷費用	(5,608)	-	(130)	(5,738)
期末餘額	<u>\$ 218,492</u>	<u>\$ -</u>	<u>\$ 286</u>	<u>\$ 218,778</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289,113	\$ 276	\$ 2,183	\$ 291,572
累計攤銷	(70,621)	(276)	(1,897)	(72,794)
	<u>\$ 218,492</u>	<u>\$ -</u>	<u>\$ 286</u>	<u>\$ 218,778</u>

	109年			
	歌林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295,346	\$ 276	\$ 1,748	\$ 297,370
累計攤銷	(66,363)	(276)	(1,742)	(68,381)
	<u>\$ 228,983</u>	<u>\$ -</u>	<u>\$ 6</u>	<u>\$ 228,989</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228,983	\$ -	\$ 6	\$ 228,989
增添	365	-	110	475
攤銷費用	(5,565)	-	(25)	(5,590)
期末餘額	<u>\$ 223,783</u>	<u>\$ -</u>	<u>\$ 91</u>	<u>\$ 223,874</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5,711	\$ 276	\$ 1,858	\$ 297,845
累計攤銷	(71,928)	(276)	(1,767)	(73,971)
	<u>\$ 223,783</u>	<u>\$ -</u>	<u>\$ 91</u>	<u>\$ 223,874</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推銷費用	\$ 5,608	\$ 5,565
管理費用	130	25
	<u>\$ 5,738</u>	<u>\$ 5,590</u>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0,000	1.30%~1.33%	無
擔保借款	272,963	1.22%~1.45%	請詳附註八
	<u>\$ 312,963</u>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19,027	1.30%~1.80%	無
擔保借款	355,000	1.05%~1.65%	請詳附註八
	<u>\$ 474,027</u>		

(十四)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 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6月至113 年6月，按月付息 ，到期一次清償	1.65%	請詳附註八	<u>\$ 160,000</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十五)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9,947	\$ 32,421
應付員工紅利	12,653	2,592
應付董監酬勞	10,052	2,073
應付薪資及獎金	8,216	8,779
應付勞務費	4,537	3,650
其他	22,295	18,280
	<u>\$ 87,700</u>	<u>\$ 67,795</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十六) 負債準備

	<u>保固</u>	
	<u>110年</u>	<u>109年</u>
1月1日餘額	\$ 913	\$ 2,23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599	2,65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336)	(3,976)
12月31日餘額	<u>\$ 176</u>	<u>\$ 913</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	<u>\$ -</u>	<u>\$ -</u>
非流動	<u>\$ 176</u>	<u>\$ 913</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家電產品及液晶顯示播放器等應用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 1~2 年內陸續發生。

(十七)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746)	(\$ 15,8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344	11,0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402)	(\$ 4,780)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5,863)	\$ 11,083	(\$ 4,780)
當期服務成本	(45)	-	(45)
利息(費用)收入	(48)	33	(15)
	(15,956)	11,116	(4,8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68	16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69	-	269
經驗調整	(59)	-	(59)
	210	168	378
提撥退休基金	-	60	60
12月31日	(\$ 15,746)	\$ 11,344	(\$ 4,402)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13,692)	\$ 10,580	(\$ 3,112)
當期服務成本	(45)	-	(45)
利息(費用)收入	(82)	63	(19)
	(13,819)	10,643	(3,176)
再衡量數：	-	-	-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376	3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9)	-	(309)
經驗調整	(1,735)	-	(1,735)
	(2,044)	376	(1,668)
提撥退休基金	-	64	64
12月31日	(\$ 15,863)	\$ 11,083	(\$ 4,780)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6%	0.3%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	1.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18)	\$ 224	\$ 182	(\$ 179)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58)	\$ 265	\$ 221	(\$ 21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0。

(7)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074
1-2年		2,073
2-5年		3,602
5年以上		4,879
	\$	<u>13,628</u>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64 及\$1,978。

(十八)股本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500,000，實收資本額為\$2,771,575，分為 277,15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股東逾 時效未領取 之股利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餘額)	\$ 259	\$ 1,343	\$ 1,602

	109年		
	股東逾 時效未領取 之股利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259	\$ -	\$ 259
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1,343	1,343
12月31日	\$ 259	\$ 1,343	\$ 1,602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2. 依據本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本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與資金需求情形，對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分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370		\$ 5,473	
特別盈餘公積	35,135		-	
現金股利	<u>27,716</u>	0.10	<u>60,975</u>	0.22
	<u>\$ 67,221</u>		<u>\$ 66,448</u>	

上述決議與本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12 日及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異議，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1,22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563	
現金股利	<u>83,147</u>	0.30
	<u>\$ 106,932</u>	

上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外幣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470,283)	\$ 21,312	(\$ 448,9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評價調整	-	82,428	82,428
-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1,517)	(1,51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60,860)	-	(60,860)
- 集團之稅額	<u>12,173</u>	<u>-</u>	<u>12,173</u>
12月31日	<u>(\$ 518,970)</u>	<u>\$ 102,223</u>	<u>(\$ 416,747)</u>

	109年		
	外幣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489,535)	\$ 49,617	(\$ 439,9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評價調整	-	(28,305)	(28,30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4,065	-	24,065
- 集團之稅額	(4,813)	-	(4,813)
12月31日	(\$ 470,283)	\$ 21,312	(\$ 448,971)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541,121	\$ 568,700
其他營業收入	30,417	26,628
	<u>\$ 571,538</u>	<u>\$ 595,328</u>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3,843</u>	<u>\$ 2,972</u>	<u>\$ 3,807</u>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銷售	<u>\$ 2,903</u>	<u>\$ 3,695</u>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42	\$ 83
其他利息	12	14
	<u>\$ 154</u>	<u>\$ 97</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5,903	\$ 5,836
股利收入	5,929	7,650
管理服務收入	5,363	4,727
其他收入	2,124	2,526
	<u>\$ 19,319</u>	<u>\$ 20,739</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571
淨外幣兌換損失	(58)	(9,3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4	-
其他	(2,002)	-
	<u>(\$ 2,056)</u>	<u>(\$ 8,812)</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6,136	\$ 7,475
子公司借款利息	476	2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0	297
其他利息	60	1
	<u>\$ 6,972</u>	<u>\$ 8,063</u>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1,264	\$ 46,033
勞健保費用	5,041	3,764
退休金費用	2,424	2,042
董事酬金	11,302	2,2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29	2,845
小計	<u>\$ 83,360</u>	<u>\$ 56,956</u>
折舊費用	<u>\$ 10,486</u>	<u>\$ 9,106</u>
攤銷費用	<u>\$ 6,595</u>	<u>\$ 6,211</u>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4 人及 5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酬勞不高於 4%；獨立董事不參與分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65 及 \$2,59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52 及\$2,07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 及 4%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2,565 及\$10,052，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592 及 \$2,073，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92	\$ 1,7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20,048</u>	<u>(650)</u>
所得稅費用	<u>\$ 20,140</u>	<u>\$ 1,070</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2,173)	\$ 4,81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76</u>	<u>(334)</u>
	<u>(\$ 12,097)</u>	<u>\$ 4,47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5,736	\$ 9,43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151	26,945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833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38,672)	(37,02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92</u>	<u>1,720</u>
所得稅費用	<u>\$ 20,140</u>	<u>\$ 1,070</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458	\$ -	(\$ 76)	\$ -	\$ 38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3,309	-	12,173	-	75,482
虧損扣抵	87,876	(27,355)	-	(5)	60,516
小計	<u>\$151,643</u>	<u>(\$27,355)</u>	<u>\$ 12,097</u>	<u>(\$ 5)</u>	<u>\$136,38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5,517)	\$ -	\$ -	\$ -	(\$ 25,517)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87,876)	7,307	-	5	(80,564)
小計	<u>(\$113,393)</u>	<u>\$ 7,307</u>	<u>\$ -</u>	<u>\$ 5</u>	<u>(\$106,081)</u>
合計	<u>\$ 38,250</u>	<u>(\$20,048)</u>	<u>\$ 12,097</u>	<u>\$ -</u>	<u>\$ 30,299</u>

	109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124	\$ -	\$ 334	\$ -	\$ 4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8,122	-	(4,813)	-	63,309
虧損扣抵	113,428	-	-	(25,552)	87,876
小計	<u>\$181,674</u>	<u>\$ -</u>	<u>(\$ 4,479)</u>	<u>(\$ 25,552)</u>	<u>\$151,6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0)	\$ 420	\$ -	\$ -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5,517)	-	-	-	(25,517)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13,428)	-	-	25,552	(87,876)
退款負債	(230)	230	-	-	-
小計	<u>(\$139,595)</u>	<u>\$ 650</u>	<u>\$ -</u>	<u>\$ 25,552</u>	<u>(\$113,393)</u>
合計	<u>\$ 42,079</u>	<u>\$ 650</u>	<u>(\$ 4,479)</u>	<u>\$ -</u>	<u>\$ 38,250</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464,643	\$ 396,498	\$ 264,332	113
104	14,352	11,952	-	114
106	121,674	120,090	-	116
107	41,029	38,029	-	117
108	4,168	343	-	118
110	35,094	29,165	29,165	120
	<u>\$ 680,960</u>	<u>\$ 596,077</u>	<u>\$ 293,49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464,643	\$ 396,498	\$ 89,215	113
104	14,352	11,952	2,689	114
106	121,674	120,090	27,021	116
107	41,029	38,029	8,557	117
108	4,168	343	77	118
	<u>\$ 645,866</u>	<u>\$ 566,912</u>	<u>\$ 127,55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22,352</u>	<u>\$ 130,142</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0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8,540	277,158	\$ 0.7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8,540	\$ 277,1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9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8,540	278,055	\$ 0.75

	109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096	277,158	\$ 0.1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096	\$ 277,1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096	277,589	\$ 0.17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74,027	\$ -	\$ 1,086	\$ 11,407	\$ 486,52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61,064)	160,000	139	(5,054)	(5,979)
租賃負債變動	-	-	-	12,493	12,493
12月31日	\$ 312,963	\$ 160,000	\$ 1,225	\$ 18,846	\$ 493,034

109年

	短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92,555	\$ 925	\$ 12,689	\$ 506,16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7,733)	69	(3,668)	(21,332)
租賃負債變動	-	-	2,386	2,38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95)	92	-	(703)
12月31日	\$ 474,027	\$ 1,086	\$ 11,407	\$ 486,52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ACTION ASIA LTD. (AAL)	子公司
ALMOND GARDEN CORP. (AGC)	子公司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RLS)	子公司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AFY) (原為「亞憶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1)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AMP)	子公司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ASJ)	子公司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AAS)	子公司
亞憶智能(深圳)有限公司(AIS)	子公司
ACTION-TEKSDN. BHD. (ATK)	子公司
ASD ELECTRONICS LIMITED(ASD)	子公司
上海憶歌商貿有限公司(AKS)	子公司
華憶科技(吉安)有限公司(ATJ)	子公司(註2)
東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東昱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3)
有元來投資有限公司(有元來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4)
倍適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倍適得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5)

註1：亞憶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第三季度起更名為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處分子公司ALMOND GARDEN CORP. (AGC)持有之華憶科技(吉安)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處分基準日為民國110年6月2日。

註3：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5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改選，東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5日起非為本公司關係人。

註4：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5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改選，有元來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5日起為本公司關係人。

註 5：倍適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5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通過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解散日，截至目前為止，尚在清算程序。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 15,103	\$ 16,822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 12,818	\$ 17,632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

3. 管理服務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AFY	\$ 3,592	\$ 2,661
-其他	1,771	2,066
	<u>\$ 5,363</u>	<u>\$ 4,727</u>

主係提供關係人行政資源及管理服務，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由雙方協商議定。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006	\$ 231
其他關係人	4,691	4,691
	5,697	4,922
減：備抵損失	(4,691)	(4,691)
	<u>\$ 1,006</u>	<u>\$ 231</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倍適得公司	\$ 93,353	\$ 93,353
子公司		
-AFY	9,444	68,159
-其他	<u>1,921</u>	<u>2,821</u>
	104,718	164,333
減：備抵損失	(<u>74,469</u>)	(<u>74,469</u>)
	<u>\$ 30,249</u>	<u>\$ 89,864</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子公司減資款、代墊款及管理服務收入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1,122</u>	<u>\$ 5,112</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2,225</u>	<u>\$ 3,779</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主係應付售後服務費及代墊款。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本公司之關係人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 年至 5 年，租金係於每月支付。

(2)租金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u>	<u>\$ 34</u>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730</u>	<u>\$ 585</u>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11</u>	<u>\$ 12</u>

7.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A. 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AMP	\$ 27,722	\$ 28,642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AMP	\$ 476	\$ 290

向子公司之借款條件為到期後償還，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1.7%收取。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有元來公司	\$ 50,000	\$ 50,000
子公司		
-AFY	\$ 1,000,000	\$ 1,000,000
-AAS	45,000	-
	<u>\$ 1,045,000</u>	<u>\$ 1,000,000</u>

(1)本公司開立 50,000 仟元之保證票據予有元來公司做為「憶聲智匯科技園區」開發案依約完工之保證，請詳附註六(十一)。

(2)本公司做為子公司借款之連帶保證人，提供背書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3,587	\$ 14,2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56,960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房屋	44,929	45,999	銀行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房屋	89,993	146,509	銀行借款
存貨-在建房地	55,847	-	銀行借款
	<u>\$ 190,769</u>	<u>\$ 249,46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因存有信用借款之額度等原因而開立背書保證票據，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1,656,000 及\$711,000。

(二)本公司因購買商品及原物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分別為\$53,339 及\$53,6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66,166	\$ 87,3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4,219	\$ 287,79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612,383	\$ 577,071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 18,846	\$ 11,407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及存出

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財務係採較保守穩健原則，因此對風險較高且複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皆未操作。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中心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中心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馬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41	27.68	\$ 78,6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848	27.68	\$ 106,513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99	28.48	\$	91,1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67	28.48	\$	36,08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為損失\$58及\$9,383。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5	\$		-

				109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1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1	\$		-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

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 或流動性折價率變動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0 及 \$0；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662 及 \$87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屬固定利率之債務者，因市場利率變動並不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784 及 \$3,792。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E. 本公司按授信標準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本公司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及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根據上述考量及資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0.07%	0.08%	0.08%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87,623	\$ -	\$ -	\$ -	\$ 4,691	\$ 92,314
備抵損失	\$ 93	\$ -	\$ -	\$ -	\$ 4,691	\$ 4,784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0.07%	0.08%	0.08%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7,853	\$ -	\$ -	\$ -	\$ 4,691	\$ 72,544
備抵損失	\$ 94	\$ -	\$ -	\$ -	\$ 4,691	\$ 4,785

F.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u>
	<u>應收款項</u>
1月1日	\$ 4,785
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
12月31日	<u>\$ 4,784</u>
	<u>109年</u>
	<u>應收款項</u>
1月1日	\$ 3,724
提列減損損失	1,11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4)
12月31日	<u>\$ 4,785</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12,963	\$ -
應付帳款	50,495	-
其他應付款	87,700	-
長期借款	-	160,000
租賃負債	6,943	12,355
存入保證金	-	1,22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74,027	\$ -
應付帳款	34,163	-
其他應付款	67,795	-
租賃負債	4,067	7,770
存入保證金	-	1,086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4	\$ -	\$ -	\$ 4,0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166	\$ -	\$ -	\$166,166
109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312	\$ -	\$ -	\$ 87,312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興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受新型冠狀病毒之傳播，全球經濟仍充滿不確定因素，該等事件對本公司而言，在繼續經營假設、資產減損及相關籌資風險等方面並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均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提列備抵擔保品			對個別對 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限額 (註3)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因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1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8,535	\$ 27,680	\$ 27,680	1.70	2	\$ - 營業週轉	\$ -	-	-	\$ 325,180	\$ 325,180		

註1：編號欄位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之性質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依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資金貸與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但其貸與總額及對個別公司之貸與金額均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兩倍。

註4：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實際動支\$27,680 (計美元1,000仟元，係以匯率NTD：USD=27.68：1換算)。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	背書實際	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對屬子公司	對屬大陸地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保證限額	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金額	金額	額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	母公司背書	區背書保證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註3、8)	(註4)	(註5)	(註6)	金額	額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8)	(註7)	(註7)	(註7)	備註
0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	\$ 2,835,432	\$ 1,000,000	\$ 1,000,000	\$ 192,821	\$ 1,000,000	35.27	\$ 4,253,148	Y	N	N	
0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	2,835,432	45,000	45,000	26,728	45,000	1.59	4,253,148	Y	N	Y	
1	ACTION ASIA LTD.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2	1,836,418	77,804	75,245	55,360	-	2.65	2,754,627	Y	N	N	
2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術有限公司	6	715,418	315,648	312,768	312,768	312,768	11.03	1,073,127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1.5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

當期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註 3)	帳 面 金 額 (註 3)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41	\$ 166,166	0.08 \$ 166,166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83	-	0.07 -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4	4,004	- 4,004
ALMOND GARDEN CORP.	BLOOMING ENTERPRISE CO.,LTD.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5	-	0.15 -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人美國100大企業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4	2,743	- 2,743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柏瑞ESG量化全球股票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255	- 5,25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5)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條 件 (註 3)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3)
編 號 (註 1)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註 2)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比 率
0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14,059	依貨到60天後電匯付款	1%
1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24,213	依貨到60天後電匯付款	2%
2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銷貨收入	246,283	預付貨款 30%，70%L/C	16%
2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應收帳款	49,095	預付貨款 30%，70%L/C	1%
4	ASD ELECTRONICS LIMITED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銷貨收入	25,373	依貨到90天後電匯付款	2%
6	亞憶智能(深圳)有限公司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術服務收入	27,443	對帳完成45天後電匯付款	2%
7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銷貨收入	18,191	依貨到60天後電匯付款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1%，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投資損益 (註2(3))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 ASIA LTD.	新加坡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241,231	\$ 241,231	149,511,976	61.54%	\$ 1,130,069	\$ 110,039	\$ 67,715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MOND GARDEN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	14,500,000	100.00%	993,334	226,225	226,225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倍適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各種電器及家電製品之銷售及維護	109,696	109,696	10,970,926	99.74%	-	-	-	清算中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產品之維修服務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28,997	5,563	4,933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租賃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87,065	(6,280)	(6,280)	
ALMOND GARDEN CORP.	ASD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研發及銷售	46,200	46,200	4,175,000	100.00%	11,718	(384)	-	
ALMOND GARDEN CORP.	ACTION ASIA LTD.	新加坡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82,845	482,845	93,452,231	38.46%	706,349	110,039	-	
ACTION ASIA LTD.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車用LCD TV之製造及銷售	54,911	54,911	13,200,000	100.00%	149,226	40,800	-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ACTION-TEK SDN. BHD.	馬來西亞	消費性電子產品研發	-	-	2	100.00%	(716)	(85)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 匯出	本期 收回	本期 累積							
上海憶歌商貿有限公司	LCD TV產品	\$ 529,218	透過100%持有之ALMOND GARDEN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 529,218	\$ -	\$ -	\$ 529,218	(\$ 54)	100.00	(\$ 54)	\$ 31,960	\$ -	註1、 註2
東莞晶旺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子產品及其配件	100,377	透過100%持有之ALMOND GARDEN CORP.持有BLOMMING ENTERPRISE CO., LTD 14.55%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24,375	-	-	24,375	-	14.55	-	-	-	註2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	研產銷電產品與配件及倉儲服務	594,004	透過持股100%之ACTION ASIA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39,959	-	-	339,959	69,884	100.00	69,884	965,123	-	註2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研產銷電子產品及配件	112,750	透過持股100%之ACTION ASIA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566	100.00	3,808	714,729	-	註2、 註3
深圳市德的技術有限公司	廠房租賃服務	512,344	透過持股100%之ACTION ASIA LTD.持有之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84,039	40.00	20,343	558,287	-	註1、 註2
重慶智啟鑫電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研產銷車用電子產品及配件	24,470	透過持股100%之ACTION ASIA LTD.持有之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2,166	51.00	1,105	-	-	註1、 註2、 註8
亞憶智能(深圳)有限公司	研發及銷售智能電子產品	4,681	透過持股100%之ACTION ASIA LTD.持有之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225	100.00	1,225	1,242	-	註1、 註2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 區投資限額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890,410	\$ 2,420,386	\$ 1,701,259

註 1：被投資公司係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得。

註 2：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3：除經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額度外，另經投審會核准對「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投)資金額共計 NTD 202,102 仟元，不列入本公司對大陸投資額度之計算。

註 4：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符合實收資本額逾八仟萬元之企業：淨值之 60%。

註 5：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95 年已辦理註銷，其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為 NTD 58,227 仟元(USD2,100 仟元)，截至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為 NTD 21,327 仟元(USD 668 仟元)，已匯回之投資股款計 NTD 67,044 仟元(USD 2,100 仟元)。

註 6：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股權已轉讓，其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為 NTD 670,087 仟元。

註 7：華憶科技(吉安)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股權已轉讓，其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為 NTD 356,915 仟元。

註 8：重慶智啟鑫電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股權已轉讓，其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為 NTD 0 仟元。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彭君平	20,589	7.42%
大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51	5.9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仟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 註
		或張數							單價	總額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941		\$ -	\$ -		<u>\$ 63,943</u>	不適用	<u>\$ 34</u>	<u>\$ 166,166</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13	\$ 7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商品	170,894	166,538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在途存貨	14,637	14,637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在建房地	93,785	93,785	(註)
	279,329	\$ 274,967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362)		
	\$ 274,967		

註：由於建設公司之行業特性，其在地房地之市價不易決定，故表列之淨變現價值係表示不低於成本。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期減少		其他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數	金額(註1)	金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ACTION ASIA LTD. (AAL)	149,511,976	\$ 1,100,037	\$ 67,715	(\$ 14,642)	-	(\$ 23,041)	\$ -	149,511,976	61.54%	\$ 1,130,069
ALMOND GARDEN CORP. (AGC)	14,500,000	827,753	226,225	(46,218)	-	(14,425)	-	14,500,000	100%	993,334
華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亞憶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93,345	(6,280)	-	-	-	-	20,000,000	100%	187,065
瑞林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2,209	4,933	-	-	-	1,855	6,000,000	100%	28,997
		<u>\$ 2,143,344</u>	<u>\$ 292,593</u>	<u>(\$ 60,860)</u>		<u>(\$ 37,466)</u>	<u>\$ 1,855</u>			<u>\$ 2,339,465</u>

註1：本期減少金額係獲配現金股利。

註2：其他係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20,000	110/12/17~111/1/17	1.33%	\$ 40,000	無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000	110/12/27~111/6/25	1.30%	30,000	無
信用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57,963	110/10/7~111/6/24	1.22%~1.42%	180,000	無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80,000	110/12/30~111/6/28	1.35%	175,000	有
擔保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60,000	110/10/19~111/02/25	1.30%	100,000	有
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75,000	110/12/27~111/01/05	1.45%	105,000	有
		<u>\$ 312,963</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u>	<u>摘 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 率</u>	<u>抵押或擔保</u>	<u>備 註</u>
第一商業銀行	中長期放款	<u>\$ 160,000</u>	110/06/24~113/06/24	1.65%	擔保	請詳附註八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空調家電		22,356	台	\$	235,958		
洗乾衣機		17,831	台		131,178		
視聽電視		17,844	台		108,777		
冰箱		12,533	台		101,595		
生活小家電		24,549	台		28,128		
料理小家電		14,549	台		17,639		
其他					1,917		
					625,192		
減：銷貨退回				(4,284)		
減：銷貨折讓				(79,787)		
				(84,071)		
銷貨收入淨額					541,121		
其他營業收入					30,417		
				\$	571,538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合 計
期初原料	\$ -
加：本期進料	2,084
減：期末原料	-
本期銷售原料成本	<u>2,084</u>
期初商品	158,830
加：本期進貨淨額	463,563
減：期末商品	(185,531)
轉列費用	(14,215)
其他	(11)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u>422,636</u>
期初製成品	124
加：本期進貨淨額	-
減：期末製成品	(13)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u>111</u>
本期銷售成本	424,831
存貨跌價損失	1,220
其他營業成本	<u>44,410</u>
	<u>\$ 470,461</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26,620	
廣告費		17,797	
運費		15,644	
租金支出		13,777	
保險費		3,985	
其他費用		10,719	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u>\$ 88,542</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48,367	
勞務費		11,184	
折舊費用		9,058	
攤銷費用		5,780	
其他費用		12,505	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u>\$ 86,894</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	61,259	61,264	-	46,033	46,033
勞健保費用	-	5,041	5,041	-	3,764	3,764
退休金費用	-	2,424	2,424	-	2,042	2,042
董事酬金	-	11,302	11,302	-	2,272	2,2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	3,326	3,329	-	2,845	2,845
折舊費用	1,344	9,142	10,486	1,344	7,762	9,106
攤銷費用	-	6,595	6,595	-	6,211	6,211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4人及5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42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52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861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842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5%。
 - (4)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採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故無監察人酬金。
 - (5)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 A. 董事：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章程辦理，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國內外業界水準後訂定之。
 - B. 經理人：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 C. 員工：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係為提供員工在平均水準薪酬與福利。依據公司經營績效狀況及每位員工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以決定年終獎金及相關酬勞，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建請董事會核准。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林雅慧
 (2)吳漢期
 北市財證字第 1110317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九六號
 (2)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七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四四九五五一一七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雅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漢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0 日

